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南投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40南投縣南投市玉井街5號  
承辦人：助理員 卓子淳  
電話：049-2252713  
傳真：049-2256486  
電子信箱：zzc@mail.nt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投市殯字第11300232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、令、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、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、全文  
(376485100A\_1130023223\_ATTACH1.pdf、376485100A\_1130023223\_ATTACH2.pdf、376485100A\_1130023223\_ATTACH3.docx、376485100A\_1130023223\_ATTACH4.docx、376485100A\_1130023223\_ATTACH5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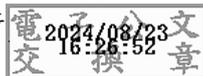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所「南投縣南投市公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部分條文之公告、令、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、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全部條文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南投縣南投市民代表會第12屆第8次臨時大會議決案辦理。
- 二、敬請南投縣政府准予備查。

正本：南投縣政府、全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所殯葬管理所



市長 張嘉哲

113/08/23



1130025387